

丙烯酸说明书

一、化学品名称

1. 中文名称：丙烯酸
2. 别名：
3. 英文名称：acrylic acid 或 propenoic acid
4. 国标编号 81618
5. CAS No.: 79-10-7
6. 分子式：C₃H₄O₂
7. 分子量：72.06
8. 危险货物编号：81617
9. UN 编号：2218
10. 包装类别：O52

二、概述

丙烯酸在工业上主要用来生产丙烯酸酯类，占丙烯酸总消费量的 62% 左右，应用于建筑、造纸、皮革、纺织、塑料加工、包装材料、日用化工、水处理、采油、冶金等领域。此外，其在精细化工领域占有相当重要的地位。用丙烯酸生产的聚丙烯和丙烯酸共聚物，传统上只被用作分散剂、絮凝剂和增稠剂等。到 70 年代后期，聚丙烯和丙烯酸共聚物出现了两个崭新的应用市场——高吸水树脂和助洗涤剂，为拓展丙烯酸用途提供了光明的前景，并促进了丙烯酸的发展。

三、危险性概述

本品本品对皮肤、眼睛和呼吸道有强烈刺激作用。易燃，具腐蚀性、强刺激性，可致人

体灼伤。

四、急救措施

1.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2.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3.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4. 食入：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就医。

五、消防措施

易燃，其蒸气与空气可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与氧化剂能发生强烈反应。若遇高热，可发生聚合反应，放出大量热量而引起容器破裂和爆炸事故。遇热、光、水分、过氧化物及铁质易自聚而引起爆炸。燃烧会释放一氧化碳、二氧化碳。消防人员须戴好防毒面具，在安全距离以外，在上风向灭火。用水喷射逸出液体，使其稀释成不燃性混合物，并用雾状水保护消防人员。灭火剂：雾状水、抗溶性泡沫、干粉、二氧化碳。

六、泄漏应急处理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酸碱工作服。不要直接接触泄漏物。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流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小量泄漏：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防爆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七、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注意：密闭操作，加强通风。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建议操作人员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全面罩），穿橡胶耐酸碱服，戴橡胶耐酸碱手套。远离火种、热源，工作场所严禁吸烟。使用防爆型的通风系统和设备。防止蒸气泄漏到工作场所空气中。避免与氧化剂、碱类接触。尤其要注意避免与水接触。搬运时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倒空的容器可能残留有害物。

储存注意：通常商品加有阻聚剂。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库温不宜超过 5℃（装于受压容器中例外）。库内湿度最好不大于 85%。包装要求密封，不可与空气接触。应与氧化剂、碱类分开存放，切忌混储。不宜大量储存或久存。采用防爆型照明、通风设施。禁止使用易产生火花的机械设备和工具。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

八、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中国 MAC(mg/m3):	车间空气中有害物质的最高容许浓度 6mg/m ³ （职业接触限值）
前苏联 MAC(mg/m3):	车间空气中有害物质的最高容许浓度 5mg/m ³ （职业接触限值）
TLVTN:	ACGIH 2ppm,5.9mg/m ³
TLVWN:	未制定标准
监测方法:	气相色谱法
工程控制:	生产过程密闭，加强通风。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

呼吸系统防护:	可能接触其蒸气时, 必须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全面罩)或直接式防毒面具(半面罩)。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 佩戴自给式呼吸器。
眼睛防护:	呼吸系统防护中已作防护。
身体防护:	穿橡胶耐酸碱服。
手防护:	戴橡胶耐酸碱手套。

九、理化特性

主要成分: 含量≥99.0%。	外观与性状: 无色液体, 有刺激性气味。
熔点(°C): 14	沸点(°C): 141
相对密度(水=1): 1.05	相对蒸气密度(空气=1): 2.45
饱和蒸气压(kPa): 1.33(60.6°C)	燃烧热(kJ/mol): 1366.9
闪点(°C): 50	引燃温度(°C): 438
爆炸上限%(V/V): 8.0	爆炸下限%(V/V): 2.4
溶解性: 与水混溶, 可混溶于乙醇、乙醚。	主要用途: 用于树脂制造。
禁配物: 强氧化剂、强碱。	避免接触的条件: 光照、受热。

十、运输信息

塑料桶(胆)外钢塑复合桶; 安瓿瓶外普通木箱; 螺纹口玻璃瓶、铁盖压口玻璃瓶、塑料瓶或金属桶(罐)外普通木箱; 螺纹口玻璃瓶、塑料瓶或镀锡薄钢板桶(罐)外满底板花格箱、纤维板箱或胶合板箱。

铁路运输时应严格按照铁道部《危险货物运输规则》中的危险货物配装表进行配装。起运时包装要完整, 装载应稳妥。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

运输时所用的槽(罐)车应有接地链,槽内可设孔隔板以减少震荡产生静电。严禁与氧化剂、碱类、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勿在居民区和人口稠密区停留。

十一、 法规信息

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1987年2月17日国务院发布),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实施细则(化劳发[1992]677号),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1996]劳部发423号)等法规,针对化学危险品的安全使用、生产、储存、运输、装卸等方面均作了相应规定;常用危险化学品的分类及标志(GB 13690-92)将该物质划为第8.1类酸性腐蚀品;车间空气中丙烯酸卫生标准(GB 16213-1996),规定了车间空气中该物质的最高容许浓度及检测方法。

免责声明

本材料中所给出的数据指标是基于当前行业通用标准设定，仅供参考。具体指标以供货合同规定为准。客户在实际生产过程中以验证是否符合自身产品的工艺和用途，而进行的进一步应用和加工非我司控制范围。因此，产生的产品责任范围仅限于我方交付客户所使用的部分。而不承担采用我司产品做为原材料进行生产过程中而造成的间接损失。具体产品可联系我司销售人员。

客户服务电话：+86-133-8102-6107

网站：<https://bj-bailichuan.com/>